

西貢區議會
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
2020年9月17日會議跟進事項
SKDC(EHCCAFC)文件第 223 / 20 號

檢測中心廢物處理

環境保護署的回應

就西貢區議會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漁農委員會認為現時的《廢物處置條例》不能與時並進，建議環境局檢視有關條例，並盡快將新冠肺炎加入附表 8 內，環境保護署的回應如下：

根據衛生防護中心的建議，醫療環境內護理病人時所產生的廢物均會當作醫療廢物處理，會運送至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置。

現行處理醫療廢物的機制以及相關的跨部門工作指引已確保可能具傳染性的廢物得到妥善的處置。環境保護署會檢視相關法律條文，有需要時會提出技術性修訂。

環境保護署

2020 年 10 月